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GO HOLDING LIMITED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49)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 營業額下跌 21.1% ⇒ 人民幣 3,012.7 百萬元
- 毛利下跌 19.9% ⇒ 人民幣 481.2 百萬元
- 毛利率上升，由 15.7% ⇒ 16.0%
- 期內溢利上升 0.7% ⇒ 人民幣 135.8 百萬元
- 純利率上升，由 3.5% ⇒ 4.5%
- 總資產較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9.9% ⇒ 人民幣 5,267.6 百萬元
- 淨資產較 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8% ⇒ 人民幣 1,514.2 百萬元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 2008 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空調產品。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止內，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是來自空調及空調零部件的銷售。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012,652	3,818,540
銷貨成本		(2,531,470)	(3,217,797)
毛利		481,182	600,743
其他收入		18,474	21,79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5,785)	(279,362)
行政開支		(97,667)	(98,904)
其他開支		(7,946)	(40,32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的淨收益(虧損)		15,859	(355)
融資成本		(33,941)	(66,257)
除稅前溢利	4	160,176	137,326
稅項	5	(24,412)	(2,525)
期內確認的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135,764	134,801
每股盈利	7		
— 基本		人民幣 31.8 仙	人民幣 31.5 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09年6月30日

	<u>附註</u>	30.6.2009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31.12.2008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74,856	372,595
土地使用權		83,179	84,124
無形資產		2,633	2,812
預付租賃款項		103,055	103,83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0,685	10,557
遞延稅項資產		10,479	9,921
		<u>584,887</u>	<u>583,840</u>
流動資產			
存貨		1,361,043	1,422,8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9	1,592,838	1,499,119
土地使用權		1,815	1,815
預付租賃款項		5,040	-
可收回稅項		8,202	13,662
衍生金融工具		1,422	3,40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142,781	1,006,06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69,529	260,834
		<u>4,682,670</u>	<u>4,207,74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0	2,242,393	2,031,918
保修撥備		36,076	35,302
欠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8,250
欠一名董事款項		-	15,580
應付稅項		89,169	75,683
衍生金融工具		36,676	82,294
短期銀行貸款	11	1,276,258	1,077,986
		<u>3,680,572</u>	<u>3,347,013</u>
流動資產淨額		<u>1,002,098</u>	<u>860,7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86,985</u>	<u>1,444,570</u>
非流動負債			
政府資助		62,520	63,174
遞延稅項負債		10,300	2,995
		<u>72,820</u>	<u>66,169</u>
淨資產		<u>1,514,165</u>	<u>1,378,40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09年6月30日

	<u>附註</u>	<u>30.6.2009</u> <u>人民幣千元</u> <u>(未經審核)</u>	<u>31.12.2008</u> <u>人民幣千元</u> <u>(經審核)</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	1
儲備		<u>1,514,164</u>	<u>1,378,400</u>
總權益		<u>1,514,165</u>	<u>1,378,401</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2006年4月24日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及登記為一家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2009年7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收錄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09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遵循者貫徹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對本集團於2009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2007 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已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發生時列為支出。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2007 年經修訂）取消了該準則之前版本下即時確認所有借貸成本為開支的可用選擇，規定所有有關借貸成本須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2007 年經修訂）的過渡規定，並將經修訂的會計政策應用於其資本化的開始日期為 2009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的合資格資產相關的借貸成本上。由於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已應用該經修訂會計政策，故過往會計期間呈報的款項並無受到影響。於本期間，並無借貸成本資本化為生產廠房成本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2007 年經修訂）引入多項用詞改動，包括修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標題，因而導致呈列及披露出現若干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為有關披露的準則，規定經營分部按就於分部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內部呈報財務資料的相同基準分辨。之前的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分部報告」規定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分辨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過去本集團呈報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為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所釐定主要應呈報分部（見附註 3）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並無導致本集團應呈報分部須重整。

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於本集團在本會計期間或前會計期間的已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並未確認前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就改進 2008 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09 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2008 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的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集團的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2008 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7 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8 號	來自客戶的資產轉讓 ⁴

¹ 於 2009 年 7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修訂對於 2009 年 7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於 2009 年 7 月 1 日或之後的轉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2008 年經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對收購日期為 2010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2008 年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由 200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規定經營分部須以主要營運決策者一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組成部份有關的內部報告為基礎，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相反，前準則（即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分部報告」）規定實體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以該實體「對主要管理人員的內部財務呈報機制」作為起點，分辨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過去本集團呈報主要分部資料的格式為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相對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所釐定主要應呈報分部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並無導致本集團應呈報分部須重整。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更改了分部溢利或虧損的計量基準。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按經營分部分析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

	營業額		業績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30.6.2009	30.6.2008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30.6.2009	30.6.200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中國」）	1,597,245	1,615,746	243,042	291,420
亞洲（不包括中國）	669,211	938,186	118,007	133,743
歐洲	188,081	778,268	26,793	106,487
美洲	341,361	282,433	52,171	34,860
非洲	206,879	194,727	38,949	32,344
其他	9,875	9,180	2,220	1,889
	<u>3,012,652</u>	<u>3,818,540</u>	<u>481,182</u>	<u>600,743</u>
未分配其他收入			18,474	21,790
未分配開支			(321,398)	(418,59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淨收益（虧損）			15,859	(355)
融資成本			(33,941)	(66,257)
除稅前溢利			<u>160,176</u>	<u>137,326</u>

分部業績指在各分部的毛利。此乃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計量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以下是按經營分部分析本集團的資產：

	<u>30.6.2009</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31.12.2008</u>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	1,085,531	778,008
亞洲（不包括中國）	211,894	377,523
歐洲	73,998	106,455
美洲	157,781	145,924
非洲	24,599	53,059
其他	10,279	13,090
	<u>1,564,082</u>	<u>1,474,059</u>

4. 除稅前溢利

	<u>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u> <u>2009 年</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2008 年</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無形資產攤銷	179	17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01	29,3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165	505
匯兌淨虧損	3,079	27,299
就以下各項的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使用權	945	863
— 預付租賃款項	701	-
及計入以下各項後：		
政府補助*	<u>3,130</u>	<u>2,397</u>

* 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政府補助為研發新環保產品的獎勵。收取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及或然責任。

5. 稅項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09 年	2008 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扣除以下項目：		
中國所得稅	(17,665)	-
遞延稅項	(6,747)	(2,525)
	<u>(24,412)</u>	<u>(2,525)</u>

中國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有權自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中國所得稅，其後該中國附屬公司於往後三年獲得 50% 的中國所得稅寬免。中國附屬公司已將 2007 年財政年度選為首個獲利年度。目前，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 50% 中國所得稅寬免。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1 號，只有外資企業在 2008 年 1 月 1 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不受條例限制，可豁免預扣稅。然而，在之後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則須徵收 10% 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 3 及 27 條及其實施細則第 91 條由中國附屬公司預扣。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內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按本公司董事決定的預期股息 30% 以 10% 稅率累計。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於香港的經營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7. 每股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以及假設427,400,000股股份根據附註13(a)所述的資本化發行（已於2008年1月1日生效）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期內，本集團為提升其產能而收購中國機器及生產廠房，因此產生人民幣 38,399,000 元（2008年：人民幣 53,673,000元）。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u>30.6.2009</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31.12.2008</u>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961,706	864,557
應收票據	<u>602,376</u>	<u>609,502</u>
	1,564,082	1,474,059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3,410	2,703
預付款	5,379	4,389
其他應收貸款	10,162	11,183
其他應收款	<u>9,805</u>	<u>6,785</u>
	<u>1,592,838</u>	<u>1,499,119</u>

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30至90日內償付，長期客戶的發票則一般在270日內償付。以下為於呈報日，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u>30.6.2009</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31.12.2008</u>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 - 30 日	636,181	560,414
31 - 60 日	280,834	182,974
61 - 90 日	207,001	144,663
91 - 180 日	246,896	307,374
181 - 365 日	190,440	248,517
超過 1 年	2,730	30,117
	<u>1,564,082</u>	<u>1,474,059</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u>30.6.2009</u>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31.12.2008</u>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	308,047	280,537
應付票據	<u>1,503,200</u>	<u>1,488,464</u>
	1,811,247	1,769,001
客戶按金	297,359	192,951
應付薪金及福利	12,571	7,201
應付中國營業稅	7,156	7,156
其他應付款	<u>114,060</u>	<u>55,609</u>
	<u>2,242,393</u>	<u>2,031,918</u>

本集團一般從供應商取得 30 日至 180 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呈報日，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u>30.6.2009</u> <u>人民幣千元</u> (未經審核)	<u>31.12.2008</u> <u>人民幣千元</u> (經審核)
賬齡		
0 - 90 日	892,633	1,200,759
91 - 180 日	906,711	558,434
181 - 365 日	9,885	7,090
超過 1 年	2,018	2,718
	<u>1,811,247</u>	<u>1,769,001</u>

11. 短期銀行貸款

期內，本集團獲得新銀行貸款人民幣 1,141,258,000 元（2008 年：人民幣 1,050,418,000 元），並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 942,986,000 元（2008 年：人民幣 837,295,000 元）。該等貸款按固定市場利率計息，並有固定還款期。所得款項乃用作營運資金。

12. 股本

	<u>法定</u>		<u>已發行及全面繳足</u>	
	<u>股份數目</u> 千股	<u>金額</u> 千港元	<u>股份數目</u> 千股	<u>金額</u>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01 港元普通股				
—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6 月 30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	5,000	50	100	1
— 增加法定股本	<u>49,995,000</u>	<u>499,950</u>	<u>-</u>	<u>-</u>
—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u>50,000,000</u>	<u>500,000</u>	<u>100</u>	<u>1</u>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2008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6 月 30 日

1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額外 49,995,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 50,000 港元增加至 500,000,000 港元。

13. 中期結束後發生的事件

於2009年6月30日後發生以下重大事件：

- (a)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而進賬後，本公司董事方獲授權透過將相等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 4,274,000 港元，按面值繳足 427,400,000 股股份，以向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按比例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的方式，將該 4,274,000 港元款項撥作資本。此外，根據同一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
- (b) 於 2009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 72,5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乃透過全球發售方式，按 2.27 港元價格發行。於同日，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c) 於 2009 年 8 月 5 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以及按每股 2.27 港元進一步發行 10,874,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 2009 年上半年，金融海嘯所帶來的負面影響仍未減退。西方國家經濟雖已逐步復蘇，但步伐相當緩慢。出口消費產品（包括空調產品）市場需求受到嚴重影響，尤其為歐洲及北美市場。

中國是全球金融危機中受影響最輕微的市場之一，而中國經濟亦已快速反彈。由於 2009 年上半年海外市場對空調產品的需求大跌，故生產商力圖維持彼等於本地市場的市場份額。因此，同業間於中國市場的競爭非常激烈。

於 2009 年上半年內，中國政府實施了擴張性財政政策及適度寬鬆貨幣政策，以拉動內需及維持經濟穩步增長。就空調行業而言，中國政府於 2009 年上半年陸續推出多項優惠政策，例如《家電下鄉補貼政策》、《出口退稅政策》、《節能產品惠民工程》及《家電以舊換新政策》。政府機關推廣該等有利政策，所有市場參與者因而受惠新帶動的市場需求及保持彼等 2009 年上半年的本地銷售不遜於 2008 年同期。

以下分析本集團分別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及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期內增加 (減少) 人民幣 百萬	期內增加 (減少) (%)
	2009 年		2008 年			
地區	人民幣 百萬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中國銷售額	1,597.3	53.0	1,615.7	42.3	(18.5)	(1.1)
亞洲 (不包括中國)	669.2	22.2	938.2	24.6	(267.0)	(28.7)
歐洲	188.1	6.3	778.3	20.4	(590.2)	(75.8)
美洲	341.3	11.3	282.4	7.4	58.9	20.9
非洲	206.9	6.9	194.7	5.1	12.2	6.2
其他	9.9	0.3	9.2	0.2	0.7	7.6
海外銷售額	1,415.4	47.0	2,202.8	57.7	(787.4)	(35.7)
營業總額	3,012.7	100.0	3,818.5	100.0	(805.9)	(21.1)

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 3,012.7 百萬元（2008 年 6 月 30 日：約 3,818.5 百萬元），較 2008 年同期減少人民幣 805.9 百萬元或 21.1%。營業額下降是因爲經濟放緩，導致海外市場銷售額大幅減少所致。

由於全球金融海嘯對消費信心帶來的負面影響延續至 2009 年首季，客戶亦略爲押後發出訂單的時間。因此，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中國市場的銷售額微跌人民幣 18.5 百萬元或 1.1% 至人民幣 1,597.3 百萬元。由於海外市場的銷售額大幅下降，故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產生的銷售額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佔總營業額的 53.0%，相比 2008 年同期佔總營業額的 42.3%。

於 2009 年上半年，本集團海外銷售額減少約人民幣 787.4 百萬元或 35.7%。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亞洲（不包括中國）及歐洲市場的銷售額分別下跌 28.7% 及 75.8%，惟部分跌幅已因爲非洲、美洲及其他地區的銷售額增加而被抵銷。由於向南美國家作出的銷售增加，故美洲的銷售表現爲各分

部之冠，錄得 20.9% 顯著增長。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的海外銷售額由 2008 年同期佔總營業額的 57.7% 減少至 47.0%。

原料、部件及元件價格自 2008 年下半年起一直下降。於 2009 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的總營業額亦有所減少。因此，本集團的銷貨成本隨同營業額下跌，較 2008 年上半年下跌了人民幣 686.3 百萬元或 21.3%。

由於同期間整體銷貨成本減幅大於營業額的減幅，故本集團的毛利率由 2008 年上半年的 15.7% 增加至 2009 年上半年的 16.0%。由於本集團 2009 年上半年的半年營業額下跌 21.1%，故其同期的毛利為人民幣 3,217.8 百萬元，減少人民幣 481.2 百萬元或 19.9%。儘管於 2009 年上半年國內銷售額及原料價格下跌，惟中國分部的銷貨成本增加，原因是有關於國內市場銷售的產品的安裝開支增加所致。因此，本集團中國銷售業務的毛利率由 2008 年上半年的 18.0% 減少至 2009 年上半年的 15.2%。本集團海外銷售業務的毛利率由 2008 年上半年的 14.0% 增加至 2009 年上半年的 16.8%，原因是銷售至其他亞洲及南美地區產品之毛利率提升所致。

由於 2009 年上半年中國的平均利率下降，令本集團收取的利息減少，導致其他收入減少了人民幣 3.3 百萬元或 15.2% 至人民幣 18.5 百萬元。

於 2009 年上半年，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人民幣 64.3 百萬元或 22.8% 至人民幣 215.8 百萬元。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額減少，令佣金、廣告及展覽開支以及運輸成本減少所致。

於 2009 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微減人民幣 1.2 百萬元或 1.3% 至人民幣 97.7 百萬元，原因是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減少，但部分跌幅因為研究及開發成本及相關開支增加而被抵銷。

其他開支大幅減少人民幣 32.4 百萬元或 80.3% 至人民幣 7.9 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 2009 年上半年承擔的匯兌虧損淨額減少，以及本集團於 2008 年上半年為籌備上市而承擔法律及專業費用，惟於 2009 年上半年並無該等開支。

於 2008 年上半年，本集團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而蒙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 355,000 元，惟於 2009 年上半年則錄得收益淨額人民幣 15.9 百萬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出現正面變動的部分原因是：(i) 未完成外匯遠期合約的淨現值上升，及(ii) 於 2009 年上半年，銅的平均市場浮動價格逐步上調，對本集團有利，令本集團於 2008 年訂立的銅掉期合約的虧損得以撥回。

由於 2009 年上半年中國市場的平均利率下降，令本集團融資成本大幅減少人民幣 32.3 百萬元或 48.8% 至人民幣 33.9 百萬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稅項費用為人民幣 24.4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21.9 百萬元或 866.8%。增加原因是兩年稅務豁免期於 2008 年底結束。由 2009 年起，本集團獲寬免 50% 稅項，並須按 12.5% 稅率繳交中國企業稅。

由於上述各項，本集團於 2009 年上半年錄得期內溢利人民幣 135.8 百萬元，較 2008 年同期微增人民幣 1.0 百萬元或 0.7%。由於期內本集團的純利增加及營業額減少，故本集團於 2009 年上半年的純利率由 3.5% 顯著改善至 4.5%。

財務狀況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百萬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百萬	期內增加 (減少) 人民幣 百萬	期內增加 (減少) (%)
非流動資產	584.9	583.8	1.0	0.2
流動資產	4,682.7	4,207.7	474.9	11.3
流動負債	3,680.6	3,347.0	333.6	10.0
非流動負債	72.8	66.2	6.6	10.1
資產淨額	1,514.2	1,378.4	135.8	9.8

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的綜合資產總值增加人民幣 476.0 百萬元或 9.9% 至人民幣 5,167.6 百萬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791.6 百萬元)。增加主要來自流動資產增加，例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增加人民幣 93.7 百萬元)、已抵押銀行存款 (增加人民幣 136.7 百萬元)、銀行結餘及現金 (增加人民幣 308.7 百萬元)，升幅並被存貨減少 (減少人民幣 61.8 百萬元) 所抵銷。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綜合負債總額為人民幣 3,753.4 百萬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413.2 百萬元)，較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負債總額增加人民幣 340.2 百萬元或 10.0%。期內增加的負債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增加人民幣 210.5 百萬元) 及短期銀行貸款 (增加人民幣 198.3 百萬元)。由於本集團錄得期內純利，故本集團於期終日的淨資產增加 9.8% 或人民幣 135.8 百萬元至人民幣 1,514.2 百萬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378.4 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現有流動資產為人民幣 4,682.7 百萬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207.7 百萬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 3,680.5 百萬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347.0 百萬元）。於 2008 年底，本集團營運資金由人民幣 860.7 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 1,002.1 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 141.4 百萬元或 16.2%。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維持於 1.3 倍之穩定水平。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09 年 人民幣百萬	2008 年 人民幣百萬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淨現金	352.0	(229.5)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	(163.8)	164.3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	120.5	129.1
現金及等同現金增加淨額	308.7	64.0
於 6 月 30 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569.5	138.7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短期銀行貸款撥付其營運資金。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 352.0 百萬元（2008 年 6 月 30 日：現金流出人民幣 229.5 百萬元）。本集團向銀行籌措銀行貸款人民幣 1,141.3 百萬元及償還人民幣 943.0 百萬元。因此，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為人民幣 120.5 百萬元（2008 年 6 月 30 日：現金流入人民幣 129.1 百萬元）。所產生的部分現金用作本集團投資活動的資金，如就採購原料向供應商開出的匯票及信用狀之抵押銀行存款。

基於前述各項，本集團於回顧的六個月內產生現金盈餘人民幣 308.7 百萬元（2008 年 6 月 30 日：淨現金流入人民幣 64.0 百萬元），而期終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則為人民幣 569.5 百萬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60.8 百萬元）。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結欠的短期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 1,276.3 百萬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078.0 百萬元）。銀行貸款乃用作營運資金，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需於一年內償還。銀行貸款全部以人民幣借入及償還。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對比資產總額計算）由 2008 年年底 22.5% 增加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 24.2%。短期銀行貸款餘額及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需要更多銀行貸款用作採購及業務的營運資金，以應付每年夏季較高的產品需求。

按利息覆蓋比率計算，本集團支付融資成本的能力於報告期內有所改善。由於 2009 年上半年市場利率及融資成本下降，加上純利上升，本集團的利息覆蓋比率由去年的 3.1 倍上升至 5.7 倍。

於 2009 年上半年，本集團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對沖部分可能出現的外幣波動風險。連同本集團於 2009 年前訂立且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仍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就該等外幣遠期合約所承擔的總財務風險約為人民幣 35.6 百萬元。於 2009 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訂立新的銅掉期合約。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有一份未完成的銅掉期合約，其將於 2009 年 9 月底屆滿。於期終日，本集團就有關銅掉期合約所承擔的財務風險約為人民幣 2.5 百萬元。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結束時，本集團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 1,000 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全體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及議決待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而進賬後，本公司董事方獲授權透過將相等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 4,274,000 港元，按面值繳足 427,400,000 股股份，以向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按比例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的方式，將該 4,274,000 港元款項撥作資本。於 2009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全球發售方式以每股 2.27 港元的價格發行 72,500,000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於 2009 年 8 月 5 日行使超額配股權時以每股 2.27 港元的價格進一步發行 10,874,000 股普通股。

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當時的股東亦議決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述外，於報告期內及回顧期結束時，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於報告期期終日時，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 1,471.1 百萬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1,589.8 百萬元）的若干銀行存款及存貨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內，本集團約 47.0%之銷售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而本集團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則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因此可能承受外幣風險。由於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而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於報告期內相對穩定，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不時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作進一步對沖。

或然負債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僱有 12,989 名僱員（2008 年 12 月 31 日：9,204 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釐訂。薪酬組合會每年進行審閱。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保障福利，包括醫療、膳食津貼、教育津貼及住房等。

為吸引、鼓勵及留聘才幹卓越的員工，本集團亦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均有權參與該計劃。

展望及未來計劃

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在 2009 年 6 月及 7 月發佈的首批及第二批《節能產品惠民工程》中，本集團分別有 112 款及 261 款空調型號被推選為高能效比的空調。於該兩輪遴選過程中，本集團於眾多參加者中名列首位，亦為有最多型號入選當局名單的企業。鑒於政府大力支持，加上更多市民明白高能效比空調的好處，董事相信，有關高能效比空調產品的市場需求上升將有利於本集團。

就海外銷售而言，歐洲及北美市場的經濟活動及需求是否回升仍屬未知之數。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對上半年有驕人銷售成績的美洲及非洲地區加強銷售力度。加上 2009 年下半年出現另一場全球金融危機的可能性極低，董事有信心，2009 年下半年的表現定能超越 2008 年的表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計劃擴大商用空調產品的產能。本集團將分別於中國安徽省蕪湖及江西省九江設立兩個新生產設施製造商用空調產品。於 2009 年下半年將展開該兩個生產設施的建設工程，並預期於 2011 年上半年落成。之後，本集團商用空調產品的生產線數目將由 7 條增加至 9 條。本集團亦已為該兩項擴充項目指定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 60%（或約 56.3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份上市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 2009 年 7 月 13 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 2009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為 500,000,000 股股份。

於 2009 年 8 月 5 日，因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10,875,000 份超額配股權中有 10,874,000 份獲行使），本公司因而配發及發行 10,874,000 股超額配發股份。緊隨發行超額配發股份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增至 510,874,000 股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由於股份乃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後上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其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由於股份乃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後上市，於回顧期內，企業管治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大部分守則條文。

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就有關其董事證券交易，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彼等確認已全面遵守兩項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份雖然仍未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仍然向全體董事個別查詢期內是否有違反標準守則。董事不知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之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孝思先生、張小明先生及萬君初先生組成。傅孝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已審閱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的電子版本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本公司網站（www.china-chigo.com）及本公司於亞洲投資專訊之網頁（www.irasia.com/listco/hk/chigo/index.htm）。本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在上述網站及網頁。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興浩

香港，2009 年 9 月 17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興浩、雷江杭、黃國深及丁小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萬君初、張小明及傅孝思。